

銀行/信用卡自動轉帳捐款授權書

☐初次授權 ☐重新授權 ☐終止 年 月(請勿重複勾選) 收件日期:

捐款人資料	姓名_____生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身分證字號:_____手機號碼_____						
	住家/公司電話()_____e-mail:_____						
	聯絡地址:□□□-□□□□_____						
	☐ 本人同意將個人相關基本資料提供給社團法人臺中市義愛文化培育協會作為捐款管理使用。						
捐款金額	☐ 我願意成為義愛定期捐款人 ☐ 每月 1,000 元 ☐ 每月 3,000 元 ☐ 每月 5,000 元 ☐ 其他金額, 每月_____元。 ☐ 我願意單次捐款給義愛, 此次捐款金額:_____元。						
收據開立方式	個人捐款皆會上傳至國稅局作綜所稅申報。 ☐ 不需申報 需要紙本收據 ☐ 年度彙開成一張收據(定期定額、單筆捐款)			☐ 以公司行號開立收據		抬頭名稱: 統一編號:	
金融機構 (僅限銀行、信 合社、農漁會)	本人/公司同意委託社團法人臺中市義愛文化培育協會經合作金庫銀行松竹分行(0061760)透過台灣票據交換所媒體交換業務(ACH)機制, 依表列資料自本人存款帳戶扣款, 並遵守下列約定事項。						
	發動者名稱	社團法人臺中市 義愛文化培育協會	統編	39900182	交易代號	530	用戶號碼(身分證字號)
	金融機構名稱	銀行		分行	存款帳戶印鑑 (須與存款印鑑樣式相同)		受託代繳金融單位 核符印鑑簽章
	戶名 + 委繳戶統一編號						
	帳號				(扣款人用印)		(扣款人勿在此用印)
信用卡	發卡銀行		卡別	☐ VISA ☐ MASTER ☐ JCB ☐ 聯合卡	有效期	西元 月 年	
	卡號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末三碼		
	持卡人 身分證字號				持卡人簽名	(請與信用卡背面簽名一致)	

※金融機構授權手續費為每次 8 元；信用卡授權手續費為每次 1.8%。 代收人:

授權須知:

- 申請人同意本件委託/終止扣繳作業悉依台灣票據交換所「ACH 業務」之相關業務規定辦理, 由貴行逕依委託單位提供經由「ACH 業務」傳送之資料(含扣款日期、金額……等), 辦理轉帳扣款作業。倘有錯誤或對款項之計算暨退補費等發生疑義, 與貴行及受託辦理本項業務之發動銀行無涉, 申請人願自行向委託單位洽詢辦理。
- 申請人存款金額不足、帳戶遭法院、檢察署或其他機關扣押、存款帳戶結清或有其他存款異常事故時, 貴行得不予扣款; 倘「ACH 業務」發生故障或電信中斷等因素致無法交易者, 貴行得順延至系統恢復正常, 始予扣款; 其因上開事由所致之損失及責任, 由申請人自行負擔。
- 申請人同意辦理本件「ACH 業務」時, 發動者得將本件資料交付予發動銀行轉交貴行辦理。
- 於繳交日的次月 10 日提供銀行授權, 金融機構將於繳交日的再次月 15 扣款; 信用卡為繳交日次月 20 日執行扣款。
- 因應「國稅局綜合所得稅扣除額單據電子化作業」, 個人收據將不再主動開立紙本, 採電子上傳資料至國稅局, 於年度申報綜所稅自動帶出捐款金額。可於扣款後, 至義愛官方網站>捐款徵信>捐款明細頁面, 輸入身分證字號後五碼, 查詢捐款狀況。